

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2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的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(2023-024)》。

(二) 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的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(2023-027)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